

证券代码：000982 证券简称：*ST 中绒 公告编号：2019-70

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管理人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：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。

（二）预计的经营业绩：■亏损 □扭亏为盈 □同向上升 □同向下降

（三）业绩预告情况表：

（1）预计的经营业绩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50,000 万元 - 55,000 万元	亏损：39,413.57 万元
	比上年同期下降：26.86% - 39.55%	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277 元/股 - 0.305 元/股	亏损：0.2184 元/股

（2）预计的期末净资产：

项 目	本会计年度	上年同期
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权益	-156,643.30 万元 - -161,643.30 万元	152,258.98 万元

注：表格中的“元”均指人民币元。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报告期，受公司整体经营环境恶化的影响，营运资金极度短缺，原料采购不及时，公司订单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，导致公司单位生产成本增幅较大，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持续下降，影响公司业绩；

2、报告期，公司存在较大的逾期债务，相关债务利息及罚息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，影响公司业绩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得出，具体数据以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为准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、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

公司股票交易目前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*ST），且 2018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如果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公司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，则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8 年 11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14.1.1 条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。

2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

（1）如果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，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（即 2020 年度）报告显示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、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、营业收入低于一千万元或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、无法表示意见、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或者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 14.4.1 条第一至五项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（2）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的相关规定，若重整失败，公司将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。如果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 14.4.1 条第二十三项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（3）如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，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，避免连续亏损，但公司股票交易仍需符合后续相关监管法规要求，否则仍将面临暂停上市或者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二日